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日間部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須知

壹、本校開學週：112 年 9 月 11 日(一)~15 日(五)

貳、註冊規定事項：(不必到校辦理註冊，採銀行線上查證，請於開學前逕至銀行繳費)

- 一、學生學費繳費單請上網自行列印(本校會計室或學生資訊網站下載)或各分行臨櫃列印。學雜費收費標準可上會計室網頁查詢，網址如下：<https://accounting.hdut.edu.tw/index.php>
- 二、繳費單繳費方式：(請於開學日前完成繳費) 未如期完成註冊繳費致因未能投保學生平安保險請自行負責。
 - 1.五專生至「**合作金庫銀行**」，二技生、四技生及碩士班至「**臺灣銀行**」，各分行臨櫃完成繳費。
 - 2.二技生、四技生及碩士班另可攜帶繳費單至郵局繳款。
 - 3.五專生另可攜帶繳費單至統一超商及全家(限額4萬元以下)，或萊爾富及OK(限額6萬元以下)等便利商店繳款。
 - 4.ATM轉帳或信用卡刷卡。
- 三、繳費後第二、三聯收據請自行妥善保管作為註冊繳費依據(不另行補發)，並可作為申報所得稅時之扣除證明用(除註冊繳費收據外，學生證正、反面影印本亦可)。
- 四、申請就學貸款或各項學雜費減免須完成補繳差額始完成註冊手續，未依規補繳者以逾期未註冊論。
- 五、學生於註冊日(即開學日)之前申請休、退學者，應免繳費；已收費者，全額退費。詳情請上本校會計室網頁參閱「[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](#)」。
- 六、相關學生團體保險實施辦法與保險契約內容請參閱學務處[衛生保健組](#)網站。
- 七、書籍：開學一週內依規定時間(另行通知)完成購書。
- 八、請各班班長協助收齊同學「學生證」於開學第2週後至教務處(進修部)蓋註冊章(以班為單位)。
(悠遊卡學生證須經教務處蓋章過卡始可享公車票卡學生票之優惠)

參、教務通知：

- 一、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單，退學生以雙掛號寄發。
- 二、學生在註冊繳費後，若收到因學業或操行退學通知，可於辦理離校手續時申請退費(務必持已繳費收據方可辦理退費)。
- 三、學校在開學日前兩週公告各系(科)各年級課程採用教科書清單，學生可於開學一週內準備書款於校內購書(書本價目表請上學校網站查詢)，或自行採購。上課時需備妥教科書，俾助於學習。
- 四、選課作業注意事項：
 - (一)選課時間：
 - 1、第一階段選課：於 6 月 7 日(三)至 6 月 28 日(三)，每日 AM 00:00 至 PM 24:00 止。
 - 2、第二階段選課：(開學第一週)轉系、科生、新進轉學生及未開班之選修科目一可於本階段規定日期辦理改選。
 - 3、跨系科、跨學制課程及跨「進修部」選課採網路線上選課。
(註：跨系科選修是否承認為畢業選修學分悉依本校及系科相關規定辦理)
 - (二)選課截止手續完成後，以課務組線上選課系統核定之資料為依據，開學隨即正式上課。
 - (三)若因網路或系統連線狀況，無法順利選課，請聯絡本校資訊中心(分機：536)、教務處(分機：678)，並請隨時注意學校網路公告。

肆、學務通知：

- 一、復學生復學：請填繳兵役調查表，並貼上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(1.已役畢同學需加附退伍令 2.免役者需加附免役證明)以作為校方申請緩徵或儘後召集之依據。【生輔組，分機 645】。
- 二、申請「就學貸款」、「各項學雜費減免」及高職免學費(含五專前三年)相關事宜：【學務處，分機如下】

五專前三年免學費：645、623	學雜費減免：624	就學貸款：646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

 - 1、請直接至本校網站「[就學貸款、學雜費減免、五專前三年免學費、弱勢助學](#)」專區，查閱「就學貸款」及「各項學雜費減免」須知或來電查詢可減免金額。<https://studentaffairs.hdut.edu.tw/p/406-1001-9116.r304.php?Lang=zh-tw>
 - 2、凡辦理「就學貸款」及「各項學雜費減免」之同學，請勿先行至銀行繳費。
 - 3、申請辦理學雜費減免：
 - (1)系統開放時間為 1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。
 - (2)校內申辦(紙本繳交)時間為 1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。
 - 4、「就學貸款」之同學，請先取得對保單並備齊資料(請參閱本校「就學貸款須知」)，繳交至課指組，取得相關證明後再辦理註冊。『如需繳費單正本者，請當場聲明』，事後無法補發。
 - 5、「就學貸款」銀行對保時間：112 年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(請於本校開學日前完成對保手續)。請參閱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/sloan/sLoanLogin.do>
 - 6、同時辦理「五專前三年免學費」、「學雜費減免」及「就學貸款」之同學，請先辦理「五專前三年免學費」後，再依序辦理「學雜費減免」及「就學貸款」。
- 三、非本國籍學生健康檢查須知：
外籍生、僑生、陸生於入學時請繳交居留健康檢查證明表(乙表)影印本至衛生保健組健康中心存查。
- 四、軍訓室通知：
欲辦理免修軍訓(全民國防教育)課程同學，請於開學後兩週內，檢具退伍令、停役證明、身心殘障手冊、身分證等之正本及影本，向軍訓室提出申請。
- 五、凡申請住宿並完成繳費者，可於本校開學日前三天憑繳費收據辦理進住。

伍、總務通知：

- 一、各班總務股長確實清點使用之教室設施，課桌椅如有短缺請註明數量，並將檢查表於總務股長幹部會議後一週內交回總務處保管組。
- 二、須辦理機車停車證之班級，於開學當日由班長至【一教大樓 106 室】領取並轉發給申請之同學；辦理汽車停車證者，則於開學當日至第一教學大樓 106 室領取。
- 三、課堂上如遇設備故障，可掃描講桌上 QR CODE 回報，請勿擅自嘗試修復。